# 第三章 采购需求

## 前注:

- 1. 根据《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》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,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,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,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。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。
  - 2. 政府采购政策(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):
- (1)如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,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《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》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。
- (2) 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,投标人应当执行《关于印发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(试行)〉、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(试行)〉的通知》(财办库(2020)123号)、《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》(皖财购(2023)853号)的要求,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、绿色运输,同时,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。

#### 一、采购需求前附表

序号	条款名称	内容、说明与要求
1	付款方式	(1)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,买方支付合同总
		价的 50%;
		(2) 货到指定地点安装完毕并且验收合格后 20 日
		内,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45%;
		(3)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后,买方支付合同总
		<u>价的 5%。</u>
2	供货地点	采购人指定地点
3	供货期限	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完成交货并通过验收
4	免费质保期	提供3年或3年以上的免费保修,保修期自验收签
		字之日起计算。保修期满前1个月内卖方应负责一
		次免费全面检查,并出具正式报告,如发现潜在问
		题,应负责排除。

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

标的名称:空间型等离子体电推进电源及储供系统

开发

所属行业: 工业

## 二、货物需求说明

## 空间型等离子体电推进电源及储供系统开发

## 1. 工作条件:

- 1.1 适于在气温为摄氏-40℃~+50℃和相对湿度为90%的环境条件下运输和贮存。
- 1.2 产品适用航空航天工作条件。
- 1.3 适于在电源 220V(±10%)/50Hz、气温摄氏-15℃~+55℃和相对湿度小于85%的环境条件下运行。能够连续正常工作。
- 1.4 配置符合中国有关标准要求的插头,如果没有这样的插头,则需提供适当的转换插座。
- 1.5 如产品达不到上述要求,投标人应注明其偏差。如仪器设备需要特殊工作条件(如水、电源、磁场强度、温度、湿度、动强度等)投标人应在投标书中加以说明。

#### 2. 设备用途:

2.1 用于等离子体电推进系统的点火启动、恒流运行、磁体系统模块的电源供电、推进器系统的气体流量控制及监测。

#### 3. 技术规格:

- 3.1 等离子体电推进电源模块
  - 3.1.1 启弧模块参数:

#输出脉冲电压幅度: 1000~4000V

#单次高压脉冲持续时间: 8μs~15μs

#高压脉冲间隔时间: 2ms~12ms

#启弧最大输出电流: 10~15A

3.1.2 稳弧恒流电源模块:

5

- \*输出功率: <800W
- \*稳流精度: ≤1%
- \*电流输出范围: 10~25A
- #电压输出范围: 15~32V
- 3.2 磁体系统电源模块
  - 3.2.1 启弧模块参数:
    - \*电源输入: 36~45V
    - \*电源类型及负载特性: 恒流源、磁线圈
    - #电流输出: 0~20A
    - #电感: 222mH
    - #励磁速率: 0.05~1A/s
    - \*电流精度: ≤1%
    - #电压输出范围: 0~5V DC
    - #通讯: 带有失超保护功能
- 3.3 储供系统模块
  - #3.3.1 贮箱容积<1.5L
  - #3.3.2 气体: 氙气
  - #3.3.3 供气流量: 100sccm~500sccm
- 3.4 电源模块控制功能
  - #3.4.1 接收总星指令, CAN 或 422 通讯
  - #3.4.2 各路供电输出控制功能
  - #3.4.3 接收一次电源进行功率变换
  - #3.4.4 控制阀门开关
  - #3.4.5 采集压力
  - #3.4.6 空间在轨要求的其他相关要求
- 3.5 规格参数
  - #3.5.1 封装后尺寸: ≤260mm\*160mm\*80mm
  - \*3.5.2 总重量: ≤8kg
  - \*3.5.3 功耗: ≤1000W

#### #3.5.4 供电电压: 36~45VDC

## 4. 产品配置要求:

- 4.1 ▲空间型等离子体电推进电源及储供系统1个(核心产品)
- 4.2 备件
  - 4.2.1 失超保护接头 2 个
- 4.3 其它附属设备
- 4.4 提供必要的通讯接口。

## 5. 选购附件、备件及消耗品:

对于标书技术规范中已列出的作为查询选件的附件、零配件、专用工具和消耗品,投标书中应列明其数量、单价、总价供买方参考。投标人也可推荐买方没有要求的附件或专用工具作为选件,并列明其数量、单价、总价供买方参考。选件价格不计入评标价中。选件一旦为用户接受,其费用将加入合同价中。

## 6. 技术文件:

- 6.1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样本,必须是"原件"而非复印件,图表、简图、电路图以及印刷电路板图等都应清晰易读。买方有权不付任何附加费用复制这些资料以供参考。
- 6.2 为便于用户进行接收仪器的准备工作,卖方应在合同生效后 60 天内向用户 提供一套完整的使用说明书、操作手册、维修及安装说明等文件。另一套完 整上述资料应在交货时随货包装提供给用户,这些费用应计入投标价中。

#### 7. 技术服务:

- 7.1 设备安装调试
  - 7.1.1 仪器到达用户所在地后,在接到用户通知后1周内执行安装调试直至达到验收指标。
  - 7.1.2 每台仪器的安装调试-验收期不应长于10个工作日。
  - 7.1.3 关于设备的安装调试,如果有必要的安装准备条件,卖方应在合同生效后一个月内向买方提出详细的要求或计划。安装调试的费用应计入投标

价中,并应单独列出,供评标使用。

#### 7.2 技术培训

- 7.2.1 在用户所在地对用户进行 1 人、为期 2 周的免费培训。培训教员的培训费、旅费、食宿费等费用和培训场地费及培训资料费均应由卖方支付。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技术原理、操作、数据处理、基本维护等。
- 7.3 保修期:提供3年或3年以上的免费保修,保修期自验收签字之日起计算。 保修期满前1个月内卖方应负责一次免费全面检查,并写出正式报告,如发 现潜在问题,应负责排除。
- 7.4 维修响应时间:卖方应在 24 小时内对用户的服务要求作出响应,一般问题 应在 48 小时内解决,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 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,否则卖方应赔偿相应损失。
- 7.5 软、硬件升级: 卖方应免费向用户提供自验收之后未来3年的仪器软件升级和优惠提供与之相关的硬件升级。

## 8. 订货数量:

一套

#### 9. 目的港:

用户指定地点

## 10. 交货日期:

合同生效后3个月内

#### 三、报价要求

- 1. 投标报价包括货物从设计、采购、制造、交货(包括运输至采购人指定地 点卸车就位)至验收和售后服务的一切费用(如设计费、采购费、制造费、试验 检测费、包装费、运输保险费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验收费、其他技术服务及质保 期服务费等)、管理费、利润和税金,以及采购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、 义务和风险。
- 2.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,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固定不变, 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。